

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3年12月6日在长春市高新区红旗大厦19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12月1日通过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。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，实际出席监事5人，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赵贺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方式等相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《关于调整对外投资主体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布局，涉及调整投资主体，不涉及新增投资额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综上，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关于公司调整对外投资主体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12月8日